

## 高美士中葡中學家長通知書

敬啟者：就 2013-2014 新學年開始，本校各項安排詳列如下，敬請 家長細閱。

1. **上課時間**：本校 2013-2014 學年之上、下課時間如下：

課節	一*	二	三	四	五	午 休	六	七	八
時間	08:10* ~09:00	09:10 ~09:55	10:05 ~10:50	10:55 ~11:40	11:45 ~12:30		14:10 ~14:55	15:00 ~15:45	15:50 ~16:35

\*逢週一早上，全體學生均須提前於早上 7:45 前返抵本校，參加升國旗儀式。

具體各科之上課時間請查閱班上時間表，懇請 貴家長督促子女準時回校上課。

2. **班主任與家長聯絡時間**：貴子弟本年就讀\_\_\_\_\_班班主任為\_\_\_\_\_老師，家長如有要事欲與班主任溝通可於週\_\_\_\_\_上/下午\_\_\_\_\_時致電本校 28331093 與班主任聯絡。
3. **輔助課程**：為使學生身心得以均衡發展，培育學生多方面興趣。**本學年各項輔助課程活動將於 16/9 (一)起開展**，貴子弟本學年之輔助課程活動為\_\_\_\_\_，上課時間為星期(\_\_\_\_\_) \_\_\_\_\_：\_\_\_\_\_ ~ \_\_\_\_\_：\_\_\_\_\_。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準時出席課程，否則作缺勤論。不合理缺勤一旦超過限額(輔助課程全學年不合理缺勤限額為六節)，校方將按章處理。

\*輔助課程材料費用將於 16/09/2013 至 27/09/2013 由輔助課程導師收取，有關詳情如下：

課程名稱	費用 / 自備用品	課程名稱	費用 / 自備用品
舞蹈班	自備舞蹈衣、舞蹈鞋 (約 200 元)	視覺藝術研習班	材料學生自備
Breakdance	自備冷帽、護肘	茶文化	50 元 (材料費)
Ielts 培訓班	相關用書將稍後作集體購買	魔術訓練班	20 元 (材料費)
迷你粘土班+羊毛氈 體驗班	80 元 (材料費)	綜合手工及縫藝設計	材料學生自備
西餅及甜品製作	400 元 (一學年材料費)	結他初階班	木結他及小結他須學生 自備，開課時可由導師 作統一購買
		夏威夷小結他班	

《轉後頁》

4. 學生身體狀況報備：按本校規定所有學生均須參加體育課。如學生患有先天或長期性疾病，須長時間停止運動，必須提交家長信及醫生證明以便本校知悉，並作適當安排。
5. **費用收取事宜：**

2013/2014 學年，本校將向全體學生收取代收費用，請於週五(6/9)前，由 貴子弟攜交班主任。

年級	代收費用	費用包括內容
全體高中	130 元	包括班級活動費 60 元、拍照費 25 元、學生會費 20 元、家長會費 25 元
初二、初三	150 元	包括班級活動費 60 元、拍照費 25 元、學生會費 20 元、家長會費 25 元及全人發展課程教材費 20 元
初一	160 元	包括班級活動費 60 元、拍照費 25 元、學生會費 20 元、家長會費 25 元、全人發展課程教材費 20 元及學生手冊 10 元

(家長會會費祇向同一家庭就讀本校之最年長兄姐收取，其餘弟妹不需繳付，如對家長會之收費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66630954 與本校家長會理事長雷詠琴女士聯絡)

6. **膳食方面：**

- 本學年本校將繼續提供早、午餐之膳食服務，費用早餐每餐 9 元，午餐每餐 20 元，家長可以選擇只參與早餐、只參與午餐，或參與早午餐。
  - 繳費方式及期限：家長須向膳食供應商預先繳付下兩個月的費用，膳食費金額按上課日數每兩月預繳一次，是次九月及十月份膳食將安排於 24/9(二)上午 8:30--10 時於本校 103 室繳交。
  - 膳食津貼事宜：本年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獲批名單已於 7 月份經教青局公佈，凡獲批者將獲 2,200 元膳食津貼，教青局將不按月另發膳食津貼。
  - 貴子弟如欲參加在校膳食，請填妥膳食回條，請於 3/9(週二)交回各班主任。本校將於 9/9 (一)開始供應膳食，本校將於稍後再發函通知家長有關膳食繳費之詳情。
7. 本學年校方將於上、下午第一節課後，將學生缺席的訊息，透過手提電話短訊通知 貴家長。另外隨函附上本學年之「校曆表」、「膳食通告」，請 貴家長細閱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

梁祐澄

02-09-2013

-----

回條 (9 月 3 日交回班主任)

本人已知悉敝子弟 \_\_\_\_\_，就讀於\_\_\_\_\_班，及 貴校有關開課之各項安排，並已詳閱「校曆表」、「膳食通告」等內容，並承諾督促子弟遵照學校規定，配合學校之施教。

家長／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 手提電話號碼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